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溃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国机重装")于 2021年8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 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,于 2021年9月2日召开的 2021年第一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,同意公司通过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股份,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4,000 万元(含),不高于人民币 20,000 万元(含),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.11元/股(含),回购期限自公司股 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。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8月 18 日、2021 年 9 月 3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、中国证券报、证券时报、证券日报 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《国机重装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》(临 2021-022)、《国机重装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 大会决议公告》(临 2021-027)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,公司在回 购股份期间,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。 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:

截至 2022 年 1 月 31 日,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 45,682,817 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0.63%,成交的最高价格为 3.95 元,成交的最 低价格为 3.40 元,已回购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65,941,304.15 元(不含交易佣 金等相关费用)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8日